

“文明武陵 从我做起”活动 简 报

武陵区文明办

第四期

2018 年 4 月 2 日

武陵区“文明交通我劝导”志愿服务活动 情况通报

2018 年 3 月 31 日，“文明交通我劝导”志愿服务活动正常开展，现就开展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好的方面

1、领导重视，准备充分。区机关事务办、区审计局、长庚街道、芦荻山乡、区供销社、区城市办、区市容环卫大队、区城管执法局、区教育局、区环卫处、区政府办、芷兰街道领导重视，增派人手；区审计局、区卫计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城管执法局、工商武陵分局、区教育局、区环卫处、丹阳街道领导亲自带队督导。

2、方式新颖，影响扩大。区审计局现场摆放“珍爱生命、请走过街天桥”的标语牌，提醒行人遵守交通规则；区水利局制作了《武陵区出行文明标准》和《志愿者服务条例》的展示牌，供路人学习；长庚街道现场摆放“创建卫生城市、争当文明市民”、“文明武陵、从我做起”的宣传海报并向路人发放《十要十不要》、《规范个人卫生行为习惯》等健康知识宣传单；丹洲乡、河洑镇现场摆放“文明武陵、从我做起”、“远学雷锋、近学田工”的宣传海报供过往行人扫码关注，让更多的行人参与文明武陵的活动；芷兰街道自备矿泉水给过路行人发放。

3、动作标准，劝导有效。区人社局、区审计局、区水利局、区财政局、长庚街道、芦荻山乡、区法院、区城管执法局、区教育局团队劝导动作标准规范。

4、服务热情，保障安全。区审计局骆兆龙、虞鹏劝导行人走过街天桥，主动帮助行人搬婴儿车上天桥；区纪委王丽萍多次扶老人过马路；区卫计局汪光霞热心为路人指路、扶老人过马路；区教育局雷江峰在路口红路灯停电的情况下，一次次护送行人（尤其是老人和抱孩子的）过马路，总是站在车流较大的一边，为行人拦住车辆，直至行人安全通过。

二、待改进的地方

个别单位偶有聊天、嚼槟榔、站姿不标准、举旗动作不标准的情况，经指出后立即改正。

三、评选结果

最优秀志愿者服务团队评选为区教育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审计局、长庚街道、河洑镇，评选理由：教育局在执勤路口停电、没有交通信号灯的情况下，整个志愿者团队主动承担起临时交警的责任，局长及时联系交警一大队、亲自参与劝导、指挥交通并马上增派人手，在整个团队的协作下，四医院路口交通井然有序；区水利局、区审计局、长庚街道、河洑镇举措创新，劝导动作整齐规范，整体精神面貌好。

最美志愿者评选为区教育局雷江峰，区审计局骆兆龙、虞鹏，区纪委王丽萍，区卫计局汪光霞，评选理由：服务热情积极，多次主动护送行人过马路。

报：市委宣传部，市文明办

送：全体现职区级领导

发：各乡镇、街道，区直各单位
